

海油工程-二级品类协议-3年-次氯酸钠发生装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5-CNCCC-HW-GK-9547/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7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8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不允许。
9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
10	形式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10万元人民币，应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要求。境内投标人以银行电汇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证明材料（不限定该材料的出具方及证明形式，也可以由投标人自行说明）。
13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的MAC地址内容任何一项一致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者名称（除Admin、经确认为系统自动生成的作者名称）异常一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异常一致且不属于中国海油网络IP范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14	形式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5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6	资格评审标准	关联关系	如出现不同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相关投标均无效，招标人随时有权做出拒绝投标、取消投标资格、取消授标、不签订合同或在合同签订后终止合同等决定，相关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且由此做出的任何损失由对应投标人承担。
17	资格评审标准	体系认证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或API Q1证书，国内认证机构签发的证书应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注：如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国外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则网站查询不适用。
18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环节需信息公开）	1、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至少1个合同的次氯酸钠发生装置或电解海水制氯系统的供货业绩（有效业绩中至少有1台满足额定处理能力：Cl药剂量 15kg/h），（供货业绩的制造商必须是投标人或是本次所投产品制造商（适用于投标人为销售公司的情形，销售公司描述详见下述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标人属性要求))，且能体现CI药剂量额定处理能力的技术要求。</p> <p>2、投标人须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至少包含： ：(1)合同和(2)到货验收材料。 (1)合同应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首页、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国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盖章，国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货物名称、额定处理能力：CI药剂量 15kg/h的技术要求。 (2)到货验收材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之一，买方接收证明或买方调试验收证明或买方到货验收单或增值税发票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 如提供增值税发票扫描件作为证明文件的，发票总金额应至少达到合同或订单金额的80%及以上，发票信息应包含发票号、产品名称以及发票清单(如有)。</p> <p>3、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框架协议/费率合同，除提供年度协议/框架协议/费率合同外，还应提供相应的已到货订单，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年度协议/框架协议/费率合同相关联。同一个年度协议/框架协议/费率合同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p> <p>4、如业绩合同买方与投标人及所投产品制造商之间具有关联关系(指与投标人及所投产品制造商为同一法人或具有控股关系)，则上述合同业绩不接受。</p> <p>5、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19	资格评审标准	信息公开	<p>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所有投标人逐一确认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是否与投标文件中一致。如不一致，投标人可在开标环节提出，将开标环节未公开但投标文件中已提供的资质、业绩在对话框中公开，上述投标人补充公开的信息视同满足信息公开要求，招标项目经理如实记录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p>
20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人属性	<p>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或贸易商投标。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制造商的母公司、全资销售公司、控股销售公司或隶属于同一集团的销售公司，视为制造商，投标时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同一制造商仅允许一家投标人参与投标，否则相关的所有投标将被否决。证明投标人为制造商证明相关材料如下：1、厂房证明：若自有厂房或土地提供房产权证或土地使用证，若租赁厂房提供有效期内的厂房租赁合同，若租赁土地提供有效期内的土地租赁合同(承租方需为投标人)。2、投标人自有的用于生产的生产设备，投标时提供生产设备照片和购买合同，或者生产设备照片和购买发票。</p>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1	<p>订单签订后120天内将全部货物送到指定地点,具体交货日期以双方签署的《订货确认单》为准。</p>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延期	<p>投标响应交货期超过招标要求交货期14日，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其投标将被拒绝。</p>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	<p>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的仓库或中国大陆境内项目现场。</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财务要求	<p>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2-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会计报表。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事业单位无需提供。</p>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	<p>投标人需承诺响如下投标承诺内容（无偏离视为响应）： 投标人承诺在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并作出如下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和授权投标代表将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向招标人或评标人员行贿、不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串通以谋取中标，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投标人本次投标所提供的一切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3. 投标人和授权投标代表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谋取中标的情况。 4. 投标人知晓，在本项目中如出现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的情况，相关投标将均被否决（具体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 5. 投标人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招标人或评标人员等违法违规行为，我单位及授权代表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6. 投标人承诺，如对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和投诉，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通过正规方式和渠道提出，并遵照招标文件中《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 7. 投标人承诺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承诺项的内容。如果有偏离的，将在商务技术偏离表中列明。未在偏离表中列明的，表示无偏离。 8. 除总价合同以外的招标类型，投标人承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天内，按照附件《物资品类资料收集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现场核查	<p>招标人保留通过现场考察等方式核查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实质内容真实性的权利；招标人有权对推荐中标候选人进行现场核查，投标人须配合招标人组织的现场核查，是否进行考察由招标人进行确定。</p>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方式	<p>本合同全部价款，将按照下述付款进度支付，支付方式为电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同总价的【60】%：乙方按照合同要求按期将合同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将合同规定的全部文件、证书交至甲方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对数量和外观进行验收，经甲方签署验收报告并收到正本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45】日内付清。 (2) 合同总价的【40】%：货物在甲方现场成功进行了启动和试运转，并由甲方代表签发【现场试运转接收证书】，乙方提交的完工文件获得甲方批准，同时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经甲方认可的商业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保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3】%的质保保函后45天内付清；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或 如乙方无法提供质保保函，甲方应扣留合同总价的【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扣除因货物质量问题扣除的相关费用后【45】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剩余款项。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货币	CNY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报价要求	<p>1、货到指定地点价：包含但不限于：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的仓库或中国大陆境内项目现场，包含但不限于：货款、增值税等各种税费、服务费、包装费、取证费、保险费及至最终目的地运费等所有费用。</p> <p>2、投标人应按“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报价，上述格式及内容指招标人提供的分项报价表中已经填写的格式及内容，投标人不得修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p> <p>3、安装、调试备件，质保期内备品备件包含在总价中，请在附件《安装调试备件、备品备件清单》中报出单价；</p> <p>4、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全部供货范围均应包含在总价中。</p> <p>5、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安装、调试、试运行、质保期内的备品备件，并自行列出备件清单。如果不足，由投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买方不再承担任何费用。</p> <p>6、分项报价表必须上传至投标文件中。</p> <p>7、如果行项目内容与分项报价表不一致，以分项报价表为准，请将上述物资总价折算至中国海油供应商链数字化系统上行项目。</p>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保期	<p>投标人承诺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到达《订货确认单》指定的地点并验收合格后24个月，但若甲方所订货物将服务于工程项目，则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应至少与甲方实际订货工程项目的质保期一致（甲方工程项目质保期一般为工程项目机械完工后12个月，最终以实际工程项目质保期要求为准），并不以协议有效期终止而终止。</p>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协议有效期	<p>1.此次招标签署单价协议，协议有效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1+1+1”。在协议合作期限内，乙方同意在协议执行的第9个月和第21个月，甲方有权对卖方协议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该评估为本协议中买方独有的权利。如果该评估结果未达到“优秀”，甲方有权在开始评估的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本协议，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接受。</p> <p>2.若乙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的产品质量情况、服务情况、对甲方要求的响应情况等不满足本协议要求，且经过甲方书面通知后仍然出现前述情况，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协议，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接受。</p> <p>3.若如前两款（1、2）所述，甲方终止本协议，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若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在协议终止前，如因乙方原因给买方造成损失，在协议终止后，乙方仍需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4.本协议有效期内，因货物所服务甲方项目未完工，则顺延本协议直至相关项目完工。</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5.语言：除协议另有规定外，本协议文件均用中文书写。</p> <p>6.修改：修改或变更本协议条款和内容，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p> <p>7.补充：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并达成共识后，应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达成补充协议的，应按照《民法典》规定执行。</p> <p>8.文本：本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条款、附件。本协议一式【伍】份，买方【肆】份，卖方【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p>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适用法律和仲裁	适用民法典，由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纠纷。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增值税税率	0.13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商务指标偏离数量	除了上述商务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商务条款均为一般商务条款（含合同条款，合同条款偏差数量，按合同文本中的二级条款计算，例如合同第5.1款偏离，则视为1项偏离），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超过3项（不含3项），视为商务评议不合格。
37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关键技术参数1	投标人承诺：额定处理能力：参见年度协议请购书附录一（每套电解槽可以独立运行；连续加药时任何一套运行均可满足总加药量要求；）
38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关键技术参数2	喷涂所用油漆品牌应为中海油常州环保涂料有限公司（阿沃德）、阿克苏诺贝尔防护涂料有限公司、庞贝捷涂料有限公司（PPG）、海虹老人涂料有限公司（赫谱）、佐敦涂料有限公司之一或等同品牌。若投标人提出等同品牌，须提供至少1个合同的使用该同等品牌的业绩证明文件（满足本次招标公告中全部业绩要求，且体现使用该品牌）。
3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关键技术参数3	投标人承诺防护等级要求：室外仪控电气设施防护等级IP56或IP66
4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关键技术参数4	投标人承诺所选用电机满足海洋环境使用需求，并在交货阶段提供符合GB/T7060标准或ISO12944中C5/CX级防腐级别要求的证明材料或在交货阶段提供船级社（CCS/ABS/BV/DNV之一）出具的证明电机可应用在海洋环境的证明材料。
4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关键技术参数5	投标人承诺所选用电机满足GB18613最新版标准规定的二级能效或IEC60034-30最新版标准规定的IE4级能效，并在交货阶段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2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关键技术参数6	投标人承诺，在交货时能够获得应急管理部海洋石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认可的船级社（ABS或DNV或CCS或BV，四项提供其中之一即可）对设备整体进行检验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并获得B类检验证书（该证书须包含橇内安全阀的检验取证），不接受发证检验机构（CCS/ABS/BV/DNV）的任何分支机构作为第三方发证机构。
4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关键技术参数7	投标人承诺按照公司要求，登录公司指定的管理平台进行厂商资料送审及意见回复，完成验货报告整改问题的回复及关闭，完成模型/结构化数据/文档的完工资料提交。公司管理平台是接收、审查、反馈供应商各类资料、文档、信息的唯一途径，任何其他方式的送审均视为无效。
4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关键技术参数8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三个月内，按照《附录八：次氯酸钠发生装置送审文件标准化清单》配合招标方完成次氯酸钠发生装置各规格型号的厂家资料标准化等相关工作。
45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1	投标人承诺：整撬设计寿命：30年
4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2	投标人承诺：电极寿命：至少5年
4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3	电极类型：同心管式或板式电极（投标人投标时提供选型说明）
4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4	投标人承诺：电极及电极座材料：Ti（钛）
49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5	投标人承诺：电极配置保护装置：电极配置保护装置用于检测和保护电极,需具备以下功能： 1) 检测每个电极的水量，低流量报警和关断 2) 检测短路 3) 持续监测电极状况 4) 每个电极故障报警，并且能远传信号 5) 低流量报警和跳闸 6) 泄露检测
5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6	投标人承诺：变压器： 电制：380V,3PH,50HZ 外壳材质：316L 冷却方式：不接受水冷 控制方式：Thyristor
5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7	投标人承诺：次氯酸钠加药泵类型：API 610离心泵
5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8	投标人承诺：次氯酸钠罐容量：停留20分钟
5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9	投标人承诺：次氯酸钠罐液位仪控要求：高、低液位报警，高高液位关断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54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10	投标人承诺：鼓风机防爆等级：Exd IIC T4，防爆证书满足 供货范围2第18) 条的要求，并在交货阶段提供。
55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11	投标人承诺：鼓风机叶片/轴/外壳材质：316L
5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12	投标人承诺：非金属管线上的撬内仪表、阀门可以选用耐海水腐蚀的非金属材质，如选用金属材质，其接液材质应为镍铝青铜、Monel或Hastelloy-C276，非接液材质应为316SS
5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13	投标人承诺：氢气探头：测量原理应为催化燃烧式，外壳材质SS316
5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14	投标人承诺：现场控制盘应提供材质为黄铜镀镍或316SS的双密封铠装防爆填料函
59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15	投标人承诺：现场控制盘材料：SS316L，厚度至少3mm
6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16	投标人承诺：管线材质：海水系统管路材质与次氯酸钠系统管路材质为CPVC(介质温度高于0摄氏度)。
6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参数17	投标人承诺：整撬噪音：小于85 dBA@1m
6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范围1	<p>投标人承诺：24套次氯酸钠发生器撬 每个撬至少包括且不限于如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套电解槽单元 2)一套现场控制盘(带空间加热器,按钮箱) 3)1台次氯酸钠储罐，放空口配备氢气探测器 4)2套变压器/整流器(与电解槽单元一对一配置)，不接受水冷 5)5套流量计及撬内注入管路(包括止回阀、球阀、调节阀等)(5套及5套以内流量计及撬内注入管路价格包含在总撬价格内，超过5套后，每一套流量计及撬内注入管路需厂家提供单项报价) 6)2台防爆鼓风机(一用一备)，3C认证 7)2台次氯酸钠加药泵(一用一备) 8)1台酸洗罐和1台酸洗泵 9)1台海水过滤器(过滤器本体及滤芯材质为超级双相钢) 10)电极 11)阻火器 12)所有必要的互连管道、阀门、8字盲法兰、配件支撑、端子接点等，与平台设施的所有连接管线应终止于撬边缘 13)撬内安全阀应提供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第三方B类证书，ASME VIII UV证书，本体打UV钢印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4)显示和控制所必需的仪表、电气元件、托架和控制器等 15)撬底座，附带吊耳和接地端子，底座承纳所有设备、本地控制盘、管道、配件、阀等
6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范围2	<p>投标人承诺：24套次氯酸钠发生器撬 每个撬至少包括且不限于如下内容：</p> <p>17)必要的绝缘（保温）及电伴热系统（包括撬内所有罐体、泵、流量计、管路、阀门、管件等）（厂家提供分项报价）</p> <p>18)防爆设备需根据CNCA-G23-01：2024取得防爆证书和中国强制性CCC认证，电制（电压、频率和相数）、温度符合相应章节的要求。</p> <p>19)所有必要的平台，梯子和其他操作维修设施</p> <p>20)ASME B16.5配对法兰及200%紧固件</p> <p>21)所有启动和调试备件</p> <p>22)首次填充物（注明名称、等级或类型、所需数量等），如调试时使用的润滑油、液压油、隔膜等，需单独供货</p> <p>23)所有撬外连接的填料函，黄铜镀镍铠装防爆电缆填料函（余量：每个规格考虑20%，且不少于1套）。订购电缆后，应由买方告知电缆详细信息</p> <p>24)20%的备用电缆填料函（但不少于一个）</p> <p>25)铭牌 材质316L</p> <p>26)一年操作维修备件</p> <p>27)所有必要的安装、维护和操作所需的特殊工具</p>
64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范围3	<p>投标人承诺：24套次氯酸钠发生器撬 每个撬至少包括且不限于如下内容：</p> <p>28)检验测试程序</p> <p>29)设备3D模型（以1:1的比例响应设备全尺寸，体现喷嘴、接线盒、机柜、结构支撑等细节的3D模型，格式满足PDMS的进口要求）</p> <p>30)噪音数据和振动数据</p> <p>31)售后服务，包括免费培训、安装指导、现场调试等</p> <p>32)焊接工艺规范(WPS)和焊接工艺评定记录。</p> <p>33)本请购书中附表一要求的文件，如系统PID、详细描述、数据表、操维手册、调试大纲、安装要求、检验测试报告、仪表标定证书以及第三方证书等</p>
65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条款偏离数量	技术评议中，除了以上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技术条款均为一般技术条款（例如第1.1款偏离，则视为1项偏离），一般技术条款偏离超过3项（不含3项）（含技术部分，未提出偏离视为完全响应），视为技术评议不合格。
6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低于成本报价	对于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67	响应性评审标准	缺漏项报价	投标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68	响应性评审标准	税费偏离评审	<p>1.对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税率（小规模纳税人税率除外）开展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税率明显与国家税率要求不符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税率或国家要求的正确税率，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p> <p>2.对于由于投标人未按照“含增值税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1+税率）”的计算方式正确计算含税价格的，按照正确计算公式，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p>
69	响应性评审标准	算术修正	<p>投标文件价格按以下规定修正：</p> <p>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p> <p>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p> <p>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p> <p>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p> <p>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即按照上述a至d项的顺序，逐项进行修正。评标委员会应请投标人澄清确认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p>
7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不平衡报价	<p>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合理报价。如出现不平衡报价，评标委员会应要求该投标人进行澄清。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发起不平衡报价澄清的原则为：1.判断不平衡报价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原则上同类规格型号产品的大规格（包含额定处理能力大小排序）单价应高于小规格单价；与厂家指导价或政府指导价（例如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存在明显差异等</p> <p>2.每个行项目分项或子项报价以所有投标人的对应分项或子项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数，差值绝对值大于等于40%；且投标人所投不平衡报价的行项目分项或子项占总分项或总子项的比例大于等于40%。</p>
71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